三位政协委员"委员通道"上共话绿色发展理念

▲本报两会报道组 邢 萌 昌校宇

3月10日上午,在全国政协十 三届五次会议第三场"委员通道" 集体采访活动上,全国政协委员、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副主任金 鹏辉,全国政协委员、金风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武钢,全国政协 委员、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长詹纯新三位委员共话绿色金融 与企业发展。

从金融支持降碳改造的角度出 发,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人民银行上 海总部副主任金鹏辉表示,服务"降 碳"央行一直在行动,金融一直在行 动。"过去我们形成了绿色金融体 系,通过绿色债券、绿色信贷向风 电、光电等新能源提供了大量的资 金支持,促进了这些行业的大发 展。现在我们正在构建新的转型金

融体系,将会对包括煤炭在内的传 统化石能源的低碳转型提供强有力 的金融支持。"

据金鹏辉介绍,去年11月份, 人民银行创设了一种新的货币政策 工具——"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 再贷款",安排了2000亿元的真金 白银,专门对煤炭相关产业的低碳 转型提供资金支持,煤电企业可获 得低成本资金进行技术升级改造。

"我们测算了一下,如果全国推 开,改造完成以后每年将为国家节 省煤炭4000多万吨,减少二氧化碳 排放1.1亿吨。这么好的政策国家 一定会进一步加大力度。"金鹏辉表 示,当然不仅是金融政策,目前正形 成一种新的金融支持降碳的体系。 一方面对新能源,像风电、光电等, 促进其大力发展;另一方面对传统 化石能源,只要降碳改造,也会提供

作为企业的领头人,全国政协 委员、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长武钢说:"实现'双碳'目标的信心 和底气不仅来源于我们看到的这些 现实,更基于这些现实背后的数

据武钢介绍,中国风电装机在 全球连续10年排名第一,中国现在 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风电装备制造业 的基地,而且也是整机和零部件的 出口基地,在过去的10年,中国风 电装机容量已经连续多年增长了4 倍,其中海上风电增长超过了百倍, 风力发电现在已经成为继火电、水 电之后的第三大主力电源。

"风力发电每发一度电,所消 耗的碳只相当于火电的1%。"武钢 说,目前全球排名前10名的风电 装备制造企业中,中国占据了6 位,中国制造的大型风力发电设备 已经发往全球六大洲的40多个国 家。中国制造的大型风力发电装 备带来的绿色能源,将传送给全球 千家万户。

全国政协委员、中联重科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长詹纯新表示,"一带 一路"倡议为世界繁荣发展提供了 一条新的路径,也为企业合作共赢 搭建了一个新的平台。

据詹纯新介绍,作为"一带一 路"建设的参与企业,中联重科在 "一带一路"沿线打造了多个研发制 造基地和贸易平台,公司产品覆盖 了沿线87个国家和地区,这些产品 在当地为各种工程服务。

"在这个过程中,我们还在海外 并购了6家企业。并购中我们既讲 包容又讲规则,既讲责任又讲效益, 既讲相对独立又讲管理的统一。"詹

纯新表示,按照这个原则,中联重科 对被并购的企业没有裁员,没有更 替管理团队,甚至没有派管理者,但 是大到企业的战略预算,小到文具 纸张的成本,都纳入了中联重科的 管理体系中,运行有序、规范。目前 这些企业发展良好。

詹纯新表示,2021年海外新冠 肺炎疫情严重,但是中联重科旗下 主要的企业收入同比增长超过 30%,为当地解决就业,增加税收, 得到了当地政府和工商界的高度认 同,这体现了共商、共建、共享。"在 这些实践中,我们认识到,中国装备 制造业要将自己的优势转化为在 '一带一路'上与各国的务实合作, 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就要进 一步本土化,尊重当地的规则,深入 和当地的文化融合,共同面向未 来。"詹纯新说。

两会访谈。

全国人大代表、北京证监局局长贾文勤:

为全市场注册制做好全方位准备 促进投保工作迈上新台阶



▲本报两会报道组 邢 萌

2022年,全面实行股票发行 注册制成为深化资本市场改革的 主线,各方市场主体都在为其顺利 落地积极创造有利环境和条件。

全国两会期间,全面注册制改 再成热议话题。今年政府工作 报告中提到,完善民营企业债券融 资支持机制,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 册制,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

过去的一年,是北京资本市场 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北京 辖区资本市场以1.28万亿元的直 接融资规模创历史新高,居各辖区 首位。截至去年年底,"京籍"A股 上市公司以超16万亿元总市值领 先。北交所的成立,则进一步完善 了辖区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

资本市场"北京板块"为保障 全市场注册制落地做了哪些准 备? 在推进企业在北交所上市方 面下了哪些硬功夫? 在打击证券 违法行为、保护投资者方面有哪些 举措?带着这些问题,《证券日报》 记者专访了全国人大代表、北京证 监局局长贾文勤。

下足绣花功 保障全市场注册制落地

结合改革方向和辖 区实践,充实稽查执法 力量。聚焦一线监管需 求,探索新形势下的科 技监管手段提升

注册制改革是全面深化资本 市场改革的"牛鼻子"工程,对完善 要素资源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发 展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具有 重要意义。

"为切实保障全市场注册制在 辖区平稳落地,北京证监局认真贯 彻落实证监会关于注册制改革的 决策部署,深入开展注册制改革学 习讨论,准确把握注册制改革'三 原则',科学处理好'六个方面关 系',下足'绣花'功夫做实做细各 项准备。"贾文勤表示。

贾文勤围绕加强监管能力建 设、促进上市公司发展、完善中介

机构监管模式、优化市场生态等四

已经实施并持续推进的准备工作: 第一,加强注册制下监管能力 建设。坚持从政治上看注册制改 革,强化党建引领,围绕建设高效 基层组织、重构上市监管流程、培 育良好市场生态、完善风险防控措 施、优化监管方式手段等方面细化 工作部署。开展常态化轮岗交流 培训,重视调查研究,打造复合型 专门家,形成全局团结高效"一盘 棋"。结合改革方向和辖区实践, 充实稽查执法力量,着力紧盯辖区 上市公司财务造假等重点类型案 件。科技监管提质增效,聚焦一线 监管需求,探索新形势下的科技监

个方面向记者介绍了北京证监局

管手段提升。 第二,促进辖区上市公司健康 发展。严把辅导质量,及时修订辅 导工作规程,严查"影子股东"。推 动北京市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推 动提高北京上市公司质量的若干 措施》,明确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 总体要求、实施路径和具体任务; 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倡导 最佳实践;强化民营上市公司党建 引领,以上市公司"关键少数"为抓 手,常态化开展培训教育工作,辖 区上市公司质量水平、信披质量和 合规意识明显提升。

第三,探索差异化中介机构监 管模式。探索实施证券公司投行 业务分类监管,推动提升投行业务 能力。督促投行业务头部券商自 身立规范、上水平,形成行业标杆; 警示弱业务能力券商冲量冲动,督 导强化内控,提升业务质量。聚焦 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督促辖区 具有系统重要性的"大所"切实提 升质量管理水平;针对"新所"证券 服务业务经验缺失、风险意识不足 等特点,创新首次约谈方式,探索 分类监管。

第四,打造辖区市场良好发展 生态。立足资本市场人民性,构建 "大投保"格局。丰富证券期货纠 纷多元化解机制,推动代表人诉 讼、诉调对接及和解案例落地。有 序推进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 体系工作,宣传改革政策和成效。 积极开展央地协作,发挥地方政府 在风险维稳中的作用,合力防范化 解辖区重大风险。

"下一步,北京证监局将继续 按照证监会统一部署,依法履责,

优化服务,做好注册制下派出机构 的监管转型,为全市场注册制继续 做好思想、业务、技术等全方位准 备。"贾文勤说。

辖区上市公司 融资总额持续保持领先

一直以来,北京辖 区企业直接融资规模全 国领先,强有力地促进 了自身做优做强和首都

在推进全市场注册制改革的 背景下,作为资本市场的一股中坚 力量,"京籍"上市公司在推进市场 深化改革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 角色

据了解,截至2021年年底,北 京辖区共有A股上市公司424家, 其中沪主板158家、深主板86家、 科创板51家、创业板118家、北交 所11家,总市值16.32万亿元,占A 股上市公司总市值的17.78%,排 名各辖区第一。此外,辖区有H股 上市公司73家,排名各辖区第一, 其中包括40家A+H股上市公司。 辖区还有拟上市公司237家,其中 沪主板22家,深主板7家、科创板 77家、创业板95家、北交所36家。

在贾文勤看来,辖区上市公司 在融资规模、科创属性、组成结构 上亮点凸显。

"辖区上市公司融资总额持续 保持领先。一直以来,北京辖区企 业直接融资规模全国领先,强有力 地促进了自身做优做强和首都经 济发展。"贾文勤向记者介绍,2021 年,36家公司在沪深交易所IPO募 资987.96亿元,上市公司定向增发 116家次,募集资金1712.07亿元, 首发募资金额、定向增发募资金额 均位居各辖区首位。

她用一组数据向记者说明辖 区上市公司越发凸显的科创属性: 2021年,"京籍"科创企业集聚资 本市场,辖区25家企业在科创板、 创业板首发上市,占辖区沪深交易 所首发上市公司(36家)数量的七 成。截至2021年年底,辖区科创 板、创业板上市公司合计169家, 占辖区沪深交易所上市公司数量 的41%,位居各辖区前列。辖区 11 家北交所上市公司总市值 302.09亿元,占全市场的11.1%, 年内累计成交金额211.16亿元,占 全市场的13.12%。11家上市企业 均来自先进制造业、高技术服务业 和战略新兴产业。

另外,贾文勤提到,民营上市 公司实力不断增强。在各方共同 努力下,辖区民营上市公司治理水 平、信披质量和合规意识得到明显 提升。2021年,辖区新增37家民 营上市公司,占辖区新增上市公司 总量的78.7%。截至2021年年底, 辖区民营上市公司数量已达256 家,占辖区上市公司总量的 60.4%

在推动辖区企业北交所上市 系列重点案件。三是聚焦问题,严

方面,贾文勤透露,截至2021年12 月份,北京辖区北交所上市公司 11家,新三板创新层企业144家, 北交所在审企业9家、辅导备案企 业28家。"北京证监局高度重视北 京辖区创新型中小企业发展,致力 于建立健全'全生命周期'的资本 市场监管服务体系,并探索符合北 京辖区特色的监管方式方法。'

贾文勤进一步表示,一方面, 积极做好服务对接。联合北京市 相关部门举办北京市"专精特新" 企业"走进北交所"系列培训服务 活动,积极开展北交所市场培育、 政策宣传等服务工作。对北交所 上市公司、具有较高创新属性的挂 牌公司、专精特新"小巨人"等企业 开展走访、调研,了解企业发展状 况及对资本市场的需求,建立优质 后备企业资源库。帮助企业解决 上市过程中遇到的难题,支持重点 领域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做大做 强。另一方面,自觉履行监管职 责。第一时间制定并发布《关于北 京辖区北交所拟上市公司辅导监 管的有关通知》,就辅导机构关注 的问题予以明确,及时做好精选层 与北交所辅导监管的衔接。

"北京证监局将继续做好北交 所及新三板市场的监管与服务,充 分发挥北交所的上市融资、互联枢 纽、辐射带动等功能作用,助力北 京创新型中小企业利用资本市场 健康发展。"贾文勤说。

加大监管执法力度 优化辖区"大投保"格局

以落实证监会"零 容忍"要求为指引,加大 监管执法力度,着力惩 治辖区上市公司财务造 假等重点类型案件,有 效维护了辖区市场秩序

近年来,随着注册制改革的深 入,资本市场法治建设不断推进, 严厉打击证券违法行为,切实保护 了投资者合法权益。2021年,中 办、国办印发《关于依法从严打击 证券违法活动的意见》,要求坚持 分类监管、精准打击,全面提升证 券违法大案要案查处质量和效率。

"北京证监局以落实证监会 '零容忍'要求为指引,充实稽查执 法力量,加大监管执法力度,着力 惩治辖区上市公司财务造假等重 点类型案件,有效维护了辖区市场 秩序。"贾文勤表示。

据贾文勤介绍,一是防微杜 渐,压实责任。善于从日常监管中 发现问题线索,2021年对辖区市 场主体共下发监管关注函120份、 行政监管措施203份。二是联动 配合,严查严办。紧盯社会关注度 高、影响范围大的大案要案,及时 采取行动。2021年,查办信息披 露违规、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各 类案件36件,包括北京文化信息 披露案、蓝山科技欺诈发行案等一 审严罚。严格把握执法处罚标准, 2021年审结案件20件,作出行政 处罚决定书32份,涉及76名当事 人,罚没款金额6533万元,确保过 罚相当。发挥市场禁入的惩戒作 用,出具市场禁入决定书5份,市 场禁入8名当事人,分别对5人处 以3年、1人处以5年、2人处以终 身市场禁入。四是加强协作,增进 合力。在证监会的坚强领导下,进 一步巩固监管执法央地协作。与 北京市检察院、北京金融法院、市 国家安全局、市工商联等单位签署 合作协议,共同维护首都资本市场 安全稳定健康发展。

投资者保护是注册制改革的 重中之重,在推进全市场注册制背 景下,投保工作显得尤为重要。对 此,贾文勤向记者介绍了北京证监 局在投资者保护方面所做的工作。

"保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是站 稳资本市场人民立场,在监管中践 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必然要求。" 她表示,2021年,北京证监局深入 落实证监会关于加强投资者保护 的决策部署,积极贯彻法律保护 监管保护、自律保护、市场保护、自 我保护的大投保工作要求,将投资 者保护有机融入上市公司监管、机 构监管、稽查执法、普法教育、纪检 监督等各环节各领域,形成有效合 力,不断提高"大投保"工作水平, 为全面实行注册制营造良好的社 会环境。

据了解,一方面,北京证监局 依法开展投保监管,净化辖区资本 市场环境。2021年累计开展证券 期货机构投保检查49家次,投教基 地检查16家次。督促10家投教基 地就网站链接不规范、信息更新不 及时等5类问题立即整改到位。指 导机构优化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 动态评估方法,加强个人投资者高 频交易行为监测与风险提示。辖 区投资者诉求量五年来首次下 降。另一方面,丰富证券期货纠纷 多元化解机制,调动各方面参与投 保工作积极性。推动代表人诉讼、 诉调对接及和解案例落地,督导某 基金公司与投资者和解、避免群访 群诉,投资者索赔案件首次突破行 政前置被北京金融法院受理。

此外,北京证监局还开展多种 形式投资者教育活动,增强投资者 自我保护能力。组织开展走入证 监局、基层党建、社区、大学等"八 走入"大型投教直播活动,参与人 次超519万。有序推进投教纳入 国民教育体系,扎实做好16家投 教基地建设。

"下一步,北京证监局将继续 贯彻落实证监会的统一部署,把握 一个'顺'字,理顺投保检查组织机 制和违规惩戒机制,推动投保检查 工作常态开展;围绕一个'实'字, 在开展投教活动、投教基地管理、 投教纳入国民教育等方面强化实 效性,提高投资者教育有效供给; 落在一个'通'字,畅通代表人诉讼 和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渠道,健 全投资者维权救济机制,以'首善 标准'改善优化辖区'大投保'格 局,全面促进投保工作迈上新台 阶。"贾文勤说。

第三家金融法院呼之欲出 加强审判防止金融"脱实向虚"

▲本报两会报道组 吴晓璐

3月10日,在最高人民法院举办2022年全国两 会《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解读系列全媒体直播 访谈活动中,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副部级专职 委员刘贵祥表示,今年2月底,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 《关于设立成渝金融法院的决定》(以下简称《决 定》),标志着继上海金融法院和北京金融法院设立 后,全国第三家专门的金融法院呼之欲出。

此外,刘贵祥还就保护股民合法权益、守护好 老百姓"钱袋子"、司法"组合拳"助中小微企业排忧 解难等方面进行介绍。

织牢法律之网 出实招保护股民合法权益

中国股民已突破2亿大关,最高人民法院拿出 了实招、硬招保护股民合法权益。

刘贵祥表示,最高人民法院在证券法修订后的 第一时间出台了证券代表人诉讼司法解释,在法律 制度层面支持中小投资者通过普通代表人诉讼和 特别代表人诉讼进行"搭便车"维权。司法解释发 布后,上海金融法院审结原告魏某等315名投资者 诉飞乐音响证券虚假陈述纠纷一案,中小投资者人 均获得赔偿39万元。同时,去年广州中院也审结了 一件证券虚假陈述纠纷集体诉讼案。

在提高违法成本方面,刘贵祥表示,最高人民 法院今年1月份修改并重新发布证券虚假陈述司法 解释,其中有两方面重要内容:一是废除了起诉前 置程序,即证券虚假陈述行为的起诉和受理,不再 以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为条件;二是明确规定 "追首恶"与"打帮凶"并举,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组织、指使上市公司财务造假的,判令相关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直接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即帮 助造假的民事主体也要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织牢 "首恶"和"帮凶"的法律责任之网。

"我们还大力加强金融审判专业化建设,用高 质量金融审判保障国家金融战略的实施,促进金融 体制改革。"刘贵祥表示,按照《决定》要求,成渝金 融法院对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范围内的金融案件 实行集中管辖,也就是跨省域管辖金融案件。这是 加强金融审判体系建设、提高金融审判质量和效率 的又一举措。

加强金融审判 守护好老百姓"钱袋子"

刘贵祥表示,人民法院加强金融审判工作,就 是要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规范和引导金融"血 脉"更好滋养实体经济这一肌体,防止金融"脱实向 虚",降低融资成本。金融审判关系着老百姓"钱袋 子"。守护老百姓的"钱袋子",人民法院责无旁 贷。去年,全国法院共审结155万件金融民商事案 件。在法律适用上,认真落实对特殊市场主体的优 先保护要求,对于金融消费者等交易相对弱势方, 基于法律特别规定予以特别保护。

去年,银行卡纠纷达到了74.7万件,位列人民 法院十大类民事案件数第七。刘贵祥表示,最高法 院去年5月份发布了银行卡纠纷司法解释,强化银 行对银行卡交易的安全保障义务,强化银行在息费 违约条款上的特别告知义务,对守护老百姓"钱袋 子"具有重要作用。

"在维权程序上,我们立足降低维权成本,健全 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刘贵祥表示,加强行业调 解与司法审判工作的衔接,联合人民银行、银保监 会、证监会实现了银行、保险、证券纠纷诉调对接机 制全覆盖。2021年,各地法院委托银保监会诉前调 解案件6.6万件,调解成功率高达65%,还形成了 "社会调解在先,法院诉讼在后"的线上证券期货多 元纠纷化解新格局。

司法"组合拳" 助中小微企业排忧解难

"破产审判在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中非常重 要,人民法院充分发挥破产审判'积极拯救'和'及 时出清'功能。"刘贵祥表示,一方面,对于没有经 营前景的企业,通过破产清算让其有序退出市场, 及时释放盘活经济要素和资源,节省司法资源及 公共管理资源;另一方面,充分发挥破产重整、破 产和解制度功能,及时挽救具有发展前景的困境

据刘贵祥介绍,2021年全国法院审结破产重整 案件732件,盘活资产1.5万亿元,帮助745家有发 展前景的企业脱困重生,35万名员工稳住就业岗 位,充分体现了破产重整保市场主体、保就业的重 要功能。

中小微企业是市场经济的基本细胞。当前, "三重压力"和疫情持续的形势下,拖欠账款等问题 对中小微企业影响很大。据悉,2021年,全国法院 开展高效为民执行专项行动,共执结涉小微企业案 件25.8万件,执行到位金额567.9亿元。

"在产权保护问题上,我们不仅要保护好大企 业,也要保护好中小微企业,做到大小一视同仁。' 刘贵祥介绍,今年1月份,最高人民法院出台"司法 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20条",直面司法实践中的老 大难问题,啃硬骨头,形成一套司法"组合拳",设身 处地为企业排忧解难。如专门建立拖欠中小微企 业账款快立快审快执"绿色通道",推动将清欠情况 纳入营商环境指标体系,确保中小微企业的应收账

"这些举措,就是要在'六稳''六保'工作中,努 力让司法有力量,有温度,让中小微企业有温暖,有 保障。"刘贵祥如是说。

本版主编姜楠 编辑白杨 制作闫亮 E-mail:zmzx@zqrb.net 电话 010-83251785